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2月26日，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以信用、抵押等方式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以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授信额度有效期为三年，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董事会授权施延军先生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总额度内全权处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及融资相关的一切事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6个月内有效。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27日